

3
稿科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第

廳長

事由

文別

簽呈

(連件)

送達機關

省政府

別類

附件

詳稿尾

(附卷去宗)

忠 92

為遵批召集武昌漢陽兩縣政府及武昌市政委員會同議決省會內一切工商行政事項創分設稽勸局請示遵由



張正性



四十二

八

月 日

計 六二九

626

簽呈

629

(案由)為遵批台集武昌漢陽兩縣政府及武昌市政處會同妥議決省
會內一切工商行政事項^{創後}因^核辦辦法請示遵由。

(說明)查本廳前奉

鈞^座廳交武昌縣政府主^為第一紗廠停工事件飭遵法令規定台集

勞資調解請移送武昌市政處辦理一案當經本廳以武昌市政處業

經組織成立依法由武昌縣政府辦理勞資糾紛案件是否應令交武

昌市政處辦理簽呈

鈞^座核示祇遵。旋奉

鈞批所有省會內之一切工商行政處如何妥為創分管轄之處

仍交本廳詳為研究，並召集武昌市政處及武昌漢陽兩縣政府會
同妥議，再簽候奪。等因。遵。於八月二十日午時召集武昌
漢陽兩縣政府及武昌市政處到廳會同妥議，詳討論。時，最後決
議，關於勞工行政及勞工團體事宜，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移交市政
處管理；（註）商業行政及商業團體事項，（註）批由廳簽呈。

省府核示暫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管理。所決議力法，是否妥當，有
理合抄同會議紀錄簽請。

鈞府（註）迅予查核示遵！二

謹呈

主席張

計抄呈會議紀錄一份

兼建設廳長劉○○

中華民國

國

年

月

緝校對
監印

建設廳
自來水工程局
建築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午後四時

地點
建設廳會議室

出席人

陳龍書
市以審

陳志純
市以審

楊宗詩
市以審

伍日康

喻政錄
建設廳

張正性

主席

陸榮廷

紀錄

張正性

問答儀

主席報告

為武昌市政支業經阻礙成之

依法由武昌市政府

呈為勞資廠勞資糾紛事件

是否由市政支抑

或由政府辦理簽奉

有政府批示廠詳為研究并召集市政支

及武昌漢陽兩縣政府會同妥議請

公決案



13

決議關於勞工行政及勞工團體事宜由武昌
江陽兩縣政府移交市政廳及理至商業
行政及商業團體事項暫由武昌江陽
兩縣政府處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廿四年八月廿日
九時到案

建設廳簽呈

(案由)為遵批召集武昌漢陽兩縣政府及武昌市政處會同議決省會內之一切工商行政事項，劃分管轄辦法，請示遵由。

(說明)查本廳前奉

鈞座發交武昌縣政府呈，為第一紗廠停工事件，飭遵法令規定召集勞資調解，請移送武昌市政處辦理一案，當經本廳以武昌市政處業經組織成立，依法由武昌縣政府辦理勞資糾紛案件，是否應令交武昌市政處辦理，簽呈鈞座核示祇遵。旋奉

鈞批「所有省會內之一切工商行政，應如何妥為劃分管轄之處，仍

交本廳詳為研究，並召集武昌市政處及武昌漢陽兩縣政府會同妥議，再簽候奪！等因；遵於八月二十二日午后四時召集武昌漢陽兩縣政府及武昌市政處到廳會同妥議，詳加討論，最後決議「關於勞工行政及勞工團體事宜，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移交市政處管理；至商業行政及商業團體事項，擬由廳簽呈

省府核示暫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管理。所有遵批會議決議辦法，是否有當？理合抄同會議紀錄簽請

鈞座迅予鑒核示遵！

謹呈

主席 張



計抄呈會議紀錄一份

兼建設廳廳長劉壽朋

八二六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建設廳召集勞資糾紛案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午後四時

地點 建設廳會議室

出席人 陳龍書

陳志純

楊興詩

張福保

喻致齋

張正性

張福保

張正性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

建設廳

武昌縣政府

漢陽縣政府

市政處

為武昌市政處業經組織成立關於武昌縣政府呈為第一紗廠勞資糾紛事件是否由市政處抑或由縣政府辦理簽奉

省政府批交廳詳為研究并召集市政處及武昌漢陽兩縣政府

會同妥議請

公決案

決議

關於勞工行政及勞工團體事宜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移交

市政處管理至商業行政及商業團體事項擬由廳簽呈
省府核示暫由武昌漢陽兩縣政府管理